

证券代码：831095

证券简称：中网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江苏证监局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江苏证监局关于对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龙、王磊红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（[2024]148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4年7月31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7月24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王道龙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时任董事长
王磊红	董监高	时任董事会秘书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经查，中网科技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第 191 号)第十二条的规定。

公司时任董事长王道龙、时任董事会秘书王磊红未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证监局做出如下决定：

对中网科技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龙、王磊红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公司及相关人员应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提高规范运作意识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规定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，完善公司治理、诚实守信、规范运作，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，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。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吸取教训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江苏证监局关于对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龙、王磊红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（[2024]148号）
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31日